

人生悟语

戴永夏

生活直击

一万年

冯磊

有正读大二的孩子来看我，很骄傲地告诉我他已经是学生会副主席了。听了这消息，我也很激动。他所就读的那所大学，不仅是211，还是985。学校里据说有几千名学生，要知道，他们来自“五湖四海”，都是“为了一个目的走到一起的”。大学一年级就能做到学生会副主席，这种例子并不多见。

那大男孩很瘦。数年不见，瘦得让人心疼。谈到学习，他说，自己不仅功课全班第一，还准备考托福。天，我终于明白他为什么这么瘦了。

记得我当年读书的时候，并不是很用功。别人早晨五点就起来读书去了，我能够睡到七点十分上早自习。有一天(大考的前一周)，在男生宿舍里，我一不小心睡到了七点半。我们慈祥的教导主任怒气冲冲地跑到男生宿舍去踢我的床板，问我“太阳晒糊了没有”。我懵懂地坐起来，才发现窗外站着一大批男同学。他们在笑我。

最后的考试，并不是一场糊涂，反而是所有的考生之中，我考了个第一。再后来，外出去读书。每到学校开会的时候，只要学校领导讲话，我准能睡得着。有一次开全校的大会，谈到早恋的问题，教导主任说：“你们要注意了，早恋是不好的，真恋得一塌糊涂，别怪我当老法海。到分配的时候，我把你们分得一个东山，一个西湖……”哦，他要棒打鸳鸯……当时，全场的笑声几乎把屋顶都掀翻了。只有我自己还在睡。

面前这个即将读大二的男生，让我有些心疼。我记得他一直是那个腼腆的孩子，不料进了大学变成了一个拼命的主儿。我可以想象，在大学里，他如何料理全班乃至全级部同学的吃喝拉撒，偷空还要鹦鹉学舌地背单词。

将人比己，据说是传统社会的一种美好德行。所谓“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老夫子乌烟瘴气的教导，到我身上无非也就是学会了横向和纵向的比较。这种比较的学问，让我想起自己早年的同学们，大家都是一群呆鸭子。每到周末，我们都集体骗女生的菜票去食堂里买烧鸡吃。活得优哉游哉。之所以这么放松，是因为我们那个时代是分配工作的。有关系的和优秀的，工作稍微好点儿，反之，也就是差一点儿而已。

现在的孩子，压力大多了。他们得自己找工作，社会上贫富差距这么大，想活得好一点儿实在太难了……当然，这里有个前提是，今天的物质生活比当年要强得多了。

奋斗不息，奋斗难止。从幼儿园开始，老师就教导孩子：“你看人家谁谁谁坐得多好……”

我一个朋友的孩子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回家问妈妈：“我坐得也很好啊，老师为什么没表扬我？”妈妈回答说，你还不够优秀……于是，三岁的孩子从此懂得了如何表现自己。

有小萝莉在QQ的说说里感叹道：“大家活得很累不是吗不是吗不是吗？”我突然觉得，她问得力度还不够。如果是我，我要套用《大话西游》里那位胖胖白白的唐三藏式的神经(病)体，一不小心会变成“大家活得很累不是吗不是吗不是吗不是吗不是吗……”的，如果你问我“不是吗”三个字什么时候能结束，我的回答是：可能一万年。

最近，中央电视台搞了一个“关于幸福”的调查，记者们拿着话筒，见人就问：“你幸福吗？”对这种宣传方式，我不想多说什么，但它却引起了我对幸福的回忆与思考。

幸福是一种人的心理欲望得到满足时的状态，不同人对幸福的看法也不尽相同。同一个人，在不同时期、不同环境中，也会有不同的幸福观。

我出生在建国以前，上小学和初中时，共和国还比较年轻。那时国家蒸蒸日上，百废待兴。虽然比较贫穷，但我仍感到生在新中国最幸福。这与其说源于生活现状，不如说来自宣传教育。当时我们只知道跟旧社会比，“三座大山”被推翻了，人民当牛做马的日子一去不复返了；跟外国比，资本主义国家的人民都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穷得住“贫民窟”，等待我们去解放他们。做这样的“强国之民”，如何能不幸福？在这种大幸福观的指导下，我也产生了自己的小幸福观。记得我小学升初中的作文题是《我的志愿》，我毫不犹豫地写下了愿当一名边防战士。我把拿起冲锋枪，保卫自己的祖国，看做无上光荣，无上幸福！

我上高中时，正逢三年“自然

灾害”。那时住在学校，连饭都吃不饱。我们经常吃的是难以咽下的干菜团子，馒头见不到，窝窝头、地瓜干也成了稀缺的美食。每天下了晚自习躺进凉被窝里，肚子都饿得咕咕叫。有一天中午，我实在饿极了，就来了个“寅吃卯粮”，把两顿饭合在一起吃，足足吃了8两煮地瓜干，顿感香甜果腹，舒服无比。当时我真切地感到，将来有朝一日，能吃饱地瓜干就很幸福了！尽管我也知道大鱼大肉更好吃，但总觉得那是遥不可及的事情。而吃地瓜干的幸福感最为现实，它几乎使我忘记了一切美味。至今，这一想法还深深地印在我的脑子里，难以磨灭。

读大学时，我读的是师范学院，学校培养的目标是中学教师。但当时我却有点“离经叛道”，总感到将来当个作家会很幸福。

于是我便把当作家当做自己的奋斗目标。上世纪80年代，当我进入出版部门工作，“当作家”的愿望部分实现时，我又有点失望了。我觉得当一个名不副实的作家多少幸福可言，不但写不出像样的作品会感到苦恼，得不到那点蝇头微利也不足以养家糊口。于是，我转而把主要精力用到本职的编辑工作上。这时我想，干好本职工作，事业有成，生

活充实，就是最大的幸福。果然，当我编辑的书一本本推向市场，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时，尤其当编辑工作取得成绩受到嘉奖时，我的幸福感也油然而生。我深感投身出版事业是我的最佳选择，它给我带来了莫大的幸福！

本世纪初，我从工作了三十多年的编辑岗位上退休后，生活和环境都发生了很大变化，我的幸福观也随之改变。我把健康、快乐当做自己追求的幸福目标，而幸福也时时与我相伴。

我所说的健康，既包括身体的，也包括精神的。我每天坚持登山，锻炼兼喂养山上的流浪猫，既健身，又健心。几年下来，百病不生，身体非常好。

我的快乐生活，也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干自己喜欢干的事，主要是读书写作。退休后，我已出版了《片羽寸心》、《趵突泉诗话》、《泉文化——济南》、《山东民俗琐话》等多部著作，这使我生活得既充实，又愉快。二是干慈善的事，把关爱动物当做自己的生活习惯，让小爱带来大快乐。这一点，很多人都不理解，有的甚至嗤之以鼻。对此，林清玄先生替我做了回答。他在《在微细的爱里》一文中说：“不能进入微细的爱里的

人，不只是粗鄙，他也一定不能品味比较高层次的心灵之爱。他只能过着平凡单调的日子，而无法在生命中找到一些非凡之美。”“我们如果光是对人有情爱，有关怀，不知道日落月升也有呼吸，不知道虫蚁鸟兽也有欢歌与哀伤，不知道云里风里也有远方的消息，不知道路边走过的每一只狗都有乞求或怒怨的眼神，甚至不知道无声里也有千言万语……那么我们就不能成为一个圆满的人。”林先生的闪光哲理，正是我的切身体会！

写到这里，我又想起一则小故事：有一天，古希腊杰出的政治家梭伦来到吕底亚王国，国王克洛伊索斯向他展示了一大堆金银财宝后，不无夸耀地说道：“梭伦，我知道你作为哲学家的声名，也知道你游历天下见多识广，你能告诉我，你所遇见的最幸福的人是谁吗？”梭伦回答说：“国王啊，我们雅典人的幸福和你们所说的幸福是不一样的。你们认为占有很多东西，享受很多快乐是幸福，而对于我们来说，幸福却意味着高贵地生活，高贵地行动，高贵地死去。”是的，一个人，不管选择了怎样的幸福观，只要能高贵地生活，高贵地行动，高贵地死去，那就是获得了真正的幸福！

心弦一阅

郭锐



千古谁人月

月光素默，我站在窗前，手中书卷半掩，那些诵咏着千古月色的锦绣文章几乎要挣脱纸面，流泻一地。或许是抵不过书卷中映出的清光吧，当轩的明月也仿佛失色了几分。于是我做出这样一个决定，要离开这平淡的月色，去寻找属于我的那轮明月。

你可曾看过江上月呢？那是渐满的清蟾，极为高远地悬于江上，于是就有流霜一般的清光无声跌落，溅碎一江流水。身畔是江水淙淙如月，远空是月华融融如水，果真衬得起那孤篇压倒全唐的《春江花月夜》。只可惜我未曾有过那样悱恻的离愁，更无法和上一句“碣石潇湘”，所以我只能继续这场寻找。

停停走走，逢上的是花间月。弦月如眉，淡淡地描在天际，微映着夜空里那几痕云纹。像是素绢一样柔软的月华，在拥红堆雪的花间缓缓洒开，有花一般的馨香，

有月一般的冷芳。可我却不是那酒入豪肠亦能化作锦绣文章的李太白，我想不出清丽奇隽的字句邀月对饮，而我的月，仍在我前所未至的彼端。

后来，也曾看过山中月。那是当真应得上“清夜无尘，月色如银”的景象，明月前所未有地迫近，清冷得像要刻进人心。缄默的枝梢空翠沉沉，孤光清辉如同半凋的残花一般飘坠落地。这样的月光，宜弦歌，宜倾杯，更宜那醒时是儒，醉后为道的苏东坡。大抵只有那样“诗酒趁年华”的旷达，才对得住这一山月、一溪云吧。

最终，我还是回到了出发的地方。清疏的夜风中夹带着我再熟稔不过的欢笑，素淡如旧的月光落我一肩柔和。我终究明白，明月千古，岁序无言，赏月本不在于月，而在于人。合上手巾书卷，家人的絮语仅一门之隔。

推门。这才是，我的明月。

燃情岁月

程乃珊

面疙瘩

面疙瘩，上海坊间最普通最平民的一种吃食，做法简单，操作也极容易，只要用面粉调一碗面糊，甩入沸水中，加入葱花酱油麻油或猪油即成。当然，还可用青菜、咸菜、肉丝、肉骨头汤、鸡汤，丰俭由人，是与阳春面一样大众化的上海小吃。但现今已少在上海家庭餐桌出现。原因是，面疙瘩用料单一，仅用以果腹，倘若从色香味角度来看，是一点都谈不上什么味蕾享受。

但我内心却有极深的面疙瘩情结，这源自三十多年前尚在中学任七三届五班班主任时带学生下乡战三秋的一段经历。一天，突有寒流来袭，学生一时无足够冬衣御寒，紧急之下学校学农指挥部命令提早收工。下午四点钟不到天色已显苍茫，户外已闻寒风呼呼，学生们呆在宿舍里开始想家了，有几个女同学甚至哭了起来，一时学生情绪低落，读毛主席语录也没用……当时，我才二十出头，遇到这种场合一点也没经

验，顿时手足无措。说实在的，我自己也又冷又饿又想家，幸亏与我搭班的另一位班主任是持家有道的中年教师，她忽然向大家宣布：“今天给大家加餐，我们吃面疙瘩好不好啊？”学生们顿时一片欢呼。她与几个能干的女同学一起去伙房，先用大灶将水烧开，大锅青菜炒得碧绿发青，油汪汪地往滚水里一倒，然后毫不吝啬地将平时熬肥肉熬下的油渣连带白白花花的猪油倒进去，最后用瓷调羹将调好的面糊一勺一勺甩入汤中。雪白的面糊在嘟嘟冒泡渐渐泛成翡翠色的热浪中翻腾，朦胧水汽中，有种极迷茫的美感，用现在的行话，就是极抽象极现代……香气弥散着整个伙房。很快，每个学生都捧着满满一搪瓷缸热腾腾香喷喷的猪油青菜面疙瘩，一面吃着，一面听我给他们讲故事——那些故事都是我记忆中看过的电影情节七拼八凑地串起来的，想来，应是我最早的小说创作，可惜没有留下底稿。即如这些

边角料拼成的故事，对当年这些只有八个样板戏可反复观看的文化享受十分苍白的学生，已如天方夜谭。此时外面已是寒风凛冽，气温骤降，但我们的混杂着菜香和面糊香的室内，却是笑语连连，温暖如春。我们就这样安然又快乐地度过了这次寒流的突袭。

那是快四十年前的事了，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个寒流突袭的下午，那满溢宿舍的面疙瘩香味。这是我第一次吃面疙瘩，从没料到，面疙瘩竟是那样美味。回家后我几次提出要吃面疙瘩，都被为我家服务了大半辈子的熟知我家口味的老保姆坚决回绝：“这面疙瘩有啥吃头！”还摆出一副不屑的神情，似我侮辱了她的烹饪手艺。“真想得出，叫我烧面疙瘩。这种糍糊一样的东西，傻瓜也会煮……”

再也想不到的是，当年我的七三届五班的学生同样谁都忘不了那个围坐在一起吃面疙瘩、讲故事、唱歌的下午……而那个吃

面疙瘩的开心的下午是我们永远讲不完的话题。

当年七三届五班的同学与我这个班主任每年教师节都要相聚一次。为了重温旧梦，我们每次聚会都会点上一道面疙瘩，但这个面疙瘩梦却从未圆过。有的餐厅服务员连面疙瘩三个字都没听说过，也有的坦率地说：“面疙瘩？这种出力不讨好，利润几乎为零的活计如今谁还肯做？卖菜泡饭都比它容易——只需冷饭一拌汤一放就可以了。面疙瘩，又要调面糊还要一点下，多下就要变面糊……”

有的女学生不服气，试着自己在家里面疙瘩以解思恋之苦，岂知一点都不好吃，整锅倒掉。

“程老师，为什么就是做不出那个下午的那种味？”

许是现在生活条件好了，看不上这种民间粗食了？似是有理，但好像又没这样简单……个中道理，你能明白吗？

编辑：曲鹏 美编：罗强 邮箱：kongxin3057@163.com